

等 別：普通考試

類 科：人身保險經紀人、財產保險經紀人

科 目：保險法規概要（包括保險法及其施行細則、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與保險業務員管理規則）

考試時間：1 小時 30 分

座號： \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我國現行保險法對於保險合作社之預定社員人數有何規定？其次，保險合作社組織可區分為「生產型」與「消費型」兩大類型，請比較此兩者之主要差異？再者，我國現有漁船保險合作社係屬於生產型合作社或是消費型合作社？（25 分）
- 二、保險契約之終止可分為「當然終止」與「任意終止」兩種，請分別說明此兩種終止之原因各為何？（25 分）
- 三、請依現行保險法對於保險經紀人繳存保證金或投保責任保險之規定為何？再者，請探討此兩種監理機制之合理性？（25 分）
- 四、保險法規定保險業得採共保方式承保之情形有那些？再者，請以「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政策性住宅地震保險」、「傷害保險恐怖主義行為保險」三種分別予以說明是否符合保險法之規定？（25 分）